

(上接第7版)像我们这样的企业,炸一次就彻底完了。”

由于这个企业高危的安全特性,除了企业自身的安全意识很高外,嵩明县总工会对他们也是“关照有加”,县总常务副主席刘锦仙告诉记者,县总及企业所在地的嵩阳镇工会联合会经常派人去生产车间查看,跟踪监控。

该厂建厂23年来,从未发生过任何安全生产方面的问题,这其中,李云东不否认工会对企业安全生产的促进作用,“有工会的监督,多了一道安全阀。”

2014年3月6日,嵩阳镇工会联合会又来检查,生产车间挑不出毛病,最后发现厂西侧围墙出现倾斜,有倒塌的可能,也算是安全隐患,就给李云东下了一份“意见书”,李云东随后组织人员于3月19日修复围墙,给镇工会作了书面回复。

昆山爆炸事故发生后,赵涤群密切关注事件的发展,当他看到事故调查组总结的几个原因后,仔细对事故原因逐条作了判读,觉得这类企业从工会工作角度也可以在安全生产方面大有可为,及早、及时配合企业预警、预防事故的发生。

“我以你们实地采访调查过的云松铝粉厂为例,来说工会通过‘两书’在这里面可以做哪些工作。”

他说,“如果嵩明县总发现他们车间的粉尘有问题,当然立即就要下‘意见书’,提醒他们及时处理不留隐患,一般说,企业也会高度重视,立即整改,这样,事故就被扼杀在萌芽状态。又假设,工会下了‘意见书’后,企业置之不理,因为事关企业的安危,县总或者我们市总就要立即向政府执法部门发送‘建议书’,政府安监部门收到举报,相信他们立即就会派员处理,这样也会及时把事故扼杀在萌芽状态。”

他接着打比方,“在工会工作负责尽职的前提下,加上‘两书’的工作平台,我认为,要发生金属粉尘爆炸的可能性基本没有,若要有,那只有两种可能,一种是工会失职缺位,对该企业的生产安全毫不知情,因此没有采取任何干预措施。其次,是收到工会‘建议书’后,安监部门麻木不仁,不作为。”

“但要具备这样的事故条件,应该是不可能的,因为谁也不敢拿可能性极大的爆炸事故当儿戏。”

“意见书”的“溢出效应”之一: “寻觅牧羊村姑,却找到芭蕾公主”

在晋宁县昆阳街道工会联合会采访中,记者找到了一个前述“曲突徙薪”的提前预警、及时终止可能发生严重后果的鲜活案例。

2014年7月7日,昆阳街道工会联合会副主席许玲向记者介绍了一份“意见书”纠正了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违规聘用153名“临时工”的情况。

据她介绍,昆阳街道办事处是几个乡镇合并而成的超大型乡镇,其人口、地盘、经济社会影响力相当于半个晋宁县,这些年随着工作任务的增加,现在有编的174个党政工作人员难以完成工作,无奈之下,只好聘一些编外工作人员,这些各站、所自行招聘的人员,管理混乱,“待遇不一,未统一购买相关社会保险,也没有签订正式聘用合同。”

许玲说,“这样用人,隐伏着严重的后患,我们觉得问题必须尽快得到解决。”

说白了,这153人属于非法用工,且这批人的三分之二约百人左右,用在最容易出现人身伤亡的护林防火和城市综合执法管理岗位,一旦出现事故,人身有伤亡,后果十分严重。

这样的危险并不是无端推测,就在记者采访昆阳街道工会前不久,昆明一个县级市境内发生山火,扑火过程中,发生了3名军人在火场被雷击身亡的意外。

2013年10月10日,昆阳街道工会联合会以[2013]昆阳工维字第10号的文号向昆阳街道办事处发送了一份《工会维权意见书》,针对存在的违法用工问题提出了4条意见:

1.坚持岗位急需、严格控制的原则定制统一的招聘程序,统一管理,合理使用。

(三)悠远的目光:“成功不必在我,而功力必不唐捐。”



市工会领导与排水技术状元合影,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党组书记、主席戚永宏(右一)、省总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王惠萍(右四)

交流工作经验的工会领导之一,彭萍安在会上作了题为《在制度创新中探索工会维权新途径》的发言,第一次正式在全国工会层面将昆明市总创新的维权“两书”工作成绩及其经验向全总领导和全国工会同行作了展示。

据彭萍安介绍,她发言后,不少省市区总工会的领导纷纷前来探听“两书”工作细节,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

省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王惠萍多次和记者谈到这项工作,要求记者及时把工作

进展向她报告,“昆明市总在云南,是先进行经验、出典型人物的工会排头兵,现在工会维权‘两书’工作创新,他们做得好,是云南工会人的光荣,希望《工人日报》多宣传、多报道、多为他们总结,让全省工会都分享他们的成功经验。”

省总副主席彭增梅多次听取昆明市总关于这项工作的专题汇报,鼓励他们及时总结

为虎生翼 为锦添花

时协调和处理……”

“后来这家保安公司玩名堂,销毁了可以证明游绍良和他们有劳动关系的所有证据,不承认游绍良是他们的保安。”直到2014年7月28日记者就此案采访朱绍宏时,他仍然激愤不已,“对方要我们走法律程序,好,那就走,可是要在安宁市劳动仲裁院,由保安公司销毁证据,游绍良败诉了。”

愤怒之下,朱绍宏跑去市劳动仲裁院,揪住了院长“大舅”一顿,“院长说,‘我无法,我们去保安公司了,找不到任何可以证明游绍良是它职工的依据。’案子按程序只好上法院。”

在法院,原告游绍良可以出示证明自己曾经是保安的证据有这么几个:

上班所穿的保安制服;工会调解纠纷时双方在会议室的照片;工会维权意见书原件。

2013年3月13日,朱绍宏作为游绍良的代理人出庭为之辩护。

“第一个证据法庭不认,对方称保安制服可以在街上买到,不足以证明游是他们的保安。”

第二份“意见书”要求调整“2013年工资分配方案”,第一,不分级别,在头年基础上,将所有职工月薪人均增200元,第二,将总监级以上管理干部每人每月新增的500元削去300元,以“削峰填谷”。18日,行政方回复,

“照工会意见办。”

第二份“意见书”的内容涉及浮动工资,“意见”要求将总监级以上高管浮动工资从头年的6000元“略微下调”,而普通员工的1350元不动,旨在降低浮动工资高倍率,体现公平。

18日行政方回复,“第一,员工的月浮动工资保留2012年的标准不变,最基层员工为1350元。第二,公司高管总监级人员为最高工资级别,月浮动工资采纳工会意见,不增加,反而应该略有下降,改变原定方案7200元,维持2012年的每月6000元的标准,再下降200元,为5800元。”

这样,最高与最低的倍比为4.30倍,比



云南省和昆明市
工会领导看望职工,
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副
主任、市党组书记、主席戚永宏(右一);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主席张百如(右二);省总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王惠萍(右三);昆明市总副主席李光(右四)。

发到党政机关,而党政领导择善而从,尊重“意见书”的预警和及时提醒,迅速纠正了失误。

彭萍安高兴极了,“原本是想找一个扶鞭放羊的村姑,结果找到了一个跳舞芭蕾舞的公主。”

实际上,昆阳街道工会的做法并没有逸出市总2011年48号文件所述的工作范畴。

到了这时,刘贵红才告诉记者,他在起草市总“昆工〔2011〕48号”文件时,在一个特定措辞上颇费周章。“文件涉及的工作对象,我没有用‘企业’或者‘企事业’,而是选择了‘用人单位’,这是个内涵和外延都比较大的概念,若用了‘企业’或‘企事业’,就有疏漏,会漏掉基层党政机关这个用工的‘大主顾’。”

他说,“我有在劳动执法监察部门工作的经历,我知道,违法用工也会发生在我们容易疏忽的党政机关。”

此外,昆阳街道工会这份“意见书”还开了工会组织向同级党政领导“擂龙鳞”的式

“犯颜直谏”的先河,为全市基层工会树了一个值得称道的范例。

8月18日,记者在嵩明县采访时,和县总常务副主席刘锦仙分享了昆阳街道工会的这个经典案例,刘锦仙一听立马“顿悟”了,她说,嵩明县的乡镇党政机关也有这种现象,“我们下半年专门调查梳理一下,也给乡镇党政领导发一份‘意见书’,敦促他们规范用工。”

事实上,从记者了解的情况看,基层党政机关违法用工也不止是晋宁、嵩明的“特例”,而是全省乃至全国各地相当普遍的一种现

象,昆阳街道工会的这一举动,一旦引起党政领导重视,意义非常。

3.街道办与招聘人员签订正式的《劳动用工合同》,并按社保相关要求为其购买社会保险。

4.凡招聘人员病假、丧假、产假、婚假、事假等参照机关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

其实,昆阳街道工会联合会所发的这份“意见书”不仅催生了对违法用工的整改,还催生了一份红头文件。

同年12月20日,昆阳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联合发出了是年的55号文件《昆阳街道聘用人员管理办法(试行)》,文件一共八章

26条,将昆阳街道办事处所属各单位聘用人员纳入正规渠道管理使用,彻底消除了违法用人的隐患。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施祥说,“这153人中,有100人用在扑火、综合执法、抢险救灾,违法用工风险非常大,现在办事处党工委和街道办择善而从,听取了工会的意见,积极纠正他人偏差,避免了可能出现的严重后果。”

最后还是工会帮他,才在法院被还原为“保安”。

2011年12月30日,安宁市草铺镇下古屯村时年55岁半的游绍良来到一家保安公司应聘,当上了保安,旋即被公司派遣到位于草铺的昆钢新区保安中队工作,到2012年6月,他干了正好半年。

6月19日下午17点50分,他骑自行车在去高山水池上班的途中摔倒,致左脚骨中

下骨骨折,伤情严重,保安同事宋某发现游绍良受伤后电话向保安队长请示,然后用电动车将游绍良送到草铺卫生院救治,卫生院一看伤情严重,囿于自身的条件不敢接治,宋某就将游绍良送回家中,游被家人送到安宁市中医院医治。

自此以后,保安公司便没事人一般,对游绍良的伤情及医治情况不闻不问,仿佛与自己毫无关系。

游绍良非常恼火,多方反映无效后,他想到了一个地方,想到了一个人。

这个地方是草铺街道工会联合会农民工维权站,这个人是朱绍宏。

朱绍宏是草铺街道工会联合会的常务副主席、农民工维权站站长,干工会工作已经20年,经验丰富,处事老到。

朱绍宏这些年专门干维护农民工权益的



昆明市五华区
‘两书’推进业务培
训,昆明市总法律工
作部部刘贵红(右二)、
五华区总工会常
务副主席张丽萍(右三)、
五华区工人俱
乐部主任熊建华(右一)、
五华区总工
会原副主席马雷(右四)
为工会干部做业
务辅导

苦差事、大难事,帮助了不少农民工,因此声名大噪。

游绍良案件发生后,7月17日,朱绍宏带着街道办司法所周友学、工会组织员周兴林,以及下古屯村干部王荣贵、游继琼等人来到昆钢新区建设指挥部,通过指挥长将该保安公司保安队长余光华叫来协商解决游绍良受伤事,同时,朱绍宏叫周兴林拿出一份《工会维权意见书》叫余光华签收,余光华看完后,因没有单位印鉴,就在《意见书》上的“被监督单位”一栏下签下自己的姓名。

这份《意见书》载明,“你单位在保障职工劳动安全和生命健康权利工作方面存在以下问题:你公司员工游绍良在上班期间发生意外外伤害,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三章第十四条之规定,请你单位对上述问题认真研究,及

时改进。”

“意见书”的“溢出效应”之三: 外企“大山”公司成为尊重工会“意见”的“昆明范本”

拥有职工650人的云南大山饮品有限公司处于“山”、“水”之间——企业名叫“大山”,所做产品则是饮用水。

市总发出文件要求推行“两书”,“大山”绝对是急先锋,仅2011年11月到次年的1月10日,就连续向行政发出三份“意见书”。

第一份“意见书”的锋芒直指行政管理方,主题是“损有余补不足”。

2011年11月18日,“大山”公司工会向行政发出了第一份“意见书”,要求行政方开展

王飞锦告诉记者。

2012年的4.44倍下降了0.14。

进入2014年,“大山”工会为难的是,提“意见”已经很难找到由头了。

外企“大山”的工会工作之好,不少国企亦望其项背,一直是昆明市总领导引以为自豪的“先锋”型企业,为什么做得好?用8个字可以概括——工会“很硬”,老板“懂事”。

“大山”工会做得好,还和一个人极有关系,他叫王飞锦,是“大山”公司的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大山”使用“两书”维权的意义与众不同,我们的老板雀巢公司很讲规则,他们尊重工会,契约意识很强,无论做什么,必须有依据,工会提的“意见书”对他们而言,不亚于中国的法律性规范,只要有,基本都会尊重并赞同施行的。”

王飞锦告诉记者。

从戚永宏的侃侃而谈中,不难嗅到美国社会心理学家亚伯拉罕·马斯洛在20世纪40年代提出的关于人的“需求层次理论”的浓烈气味。

戚永宏对国外的文体设施功能颇为了解,“诸如足球场、篮球场等类体育文化场馆,是面向全社会的,不像中国,即使有这些场馆,也只能是少数特殊群体的‘领域’。”

“有一次,我参加市里的规划委员会的一个会议,事关文化体育设施场地的规划,我就讲了国外的做法。马路上有一个园林规划工作会议,我要出席,我还要去讲一个道理,社会的也就是职工的,要从社会化的角度思考职工的位置。”

戚永宏说,“我在想下一步市总新的工作创新和亮点,就是整合工会现有的各种有形和无形的资源,形成三个平台,依次是,首先要提升职工的技术技能和业务素质,进而解决他们的生存生活问题,最后解决职工在物质生活基本得到保障或者满足后会进一步提出的精神文化需求,用三个关键词来简单表述,就是:素质、生计、精神。”

“搭建第一个提升职工职业技能和素质的平台,要让职工学有所处,让他们的素质得以提升,职业技能得以掌握,实现就业,这个平台是市总的三网合一。第二,已经打造好的农民工维权中心,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工会会员服务中心等‘三中心’,有20多个项目支撑,用以解决职工的各种利益诉求;第三,打造精神文化需求平台,解决职工‘饱食暖衣’之后的精神文化需求,我们有文化宫、俱乐部、影剧院、歌舞厅、健身中心等现成的平台可资利用。”

“我觉得,这也是昆明工会工作的亮点,希望你们媒体关注宣传。”

“我不求所有,但求所在,我坚信一个道理,”他用胡适先生当年勉励学子的一句话来表明内心志,“成功不必在我,而功力必不唐捐。”

“‘唐捐’是一个带‘佛味’的词汇,意思是‘虚掷、虚耗’或者‘白白地丢了’。”

戚永宏解释道。